

华南师范大学文件

华师〔2020〕133号

关于举办第二届教学节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处、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要求，进一步彰显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为学校国家“世界一流学科”和水平大学建设提供有力支撑，特举办第二届教学节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题

立德树人，加强课程思政改革，全面推进一流课程建设

二、目的

以教育部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为目标指引，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培育和打造一批校级、省级、国家级一流课程，

寓价值观引导于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之中，帮助学生塑造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让所有教师、所有课程都承担好育人责任，使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大格局，培养勇于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优秀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时间

2020年11月23日至27日，部分活动可以提前或延续。

四、活动安排

(一) 教学节开幕式

1. 开幕式暨表彰颁奖仪式

时间：11月23日（星期一）上午9:00—9:30

地点：石牌校区国际会议厅

内容：教学节开幕式以及颁发2019—2020年度教学奖项

参加人员：校外嘉宾、校领导、全校人才培养单位负责人、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教师代表、学生代表

组织单位：校长办公室

2. 课程思政建设大讲坛

时间：11月23日（星期一）上午9:30—12:00

地点：石牌校区国际会议厅

内容：课程思政专题报告及优课展示

参加人员：校外嘉宾、校领导、全校人才培养单位负责人、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教师代表、学生代表

组织单位：教务处

(二) 专题活动安排

1. 课程思政优秀案例汇编

时间：10月中旬—11月上旬

内容：在校级、省级课程思政教改项目课题组中征集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汇编成册，印发给各人才培养单位

组织单位：教务处

2. 课程思政建设试点推行

时间：10月—12月

试点专业：已通过专业认证、国际认证以及正在申请认证的专业

内容：推行课程思政建设试点，建设示范学院、专业、课程、课堂和教学团队

组织单位：教务处

3. 课程思政建设专项辅导

时间：10月15日（星期四）

地点：石牌校区

内容：围绕课程思政教学团队、课程和课堂等示范项目建设作辅导报告

参加人员：课程思政项目负责人、各教学单位教学副院长、其他教师

组织单位：教务处

4. 课程思政创新工作坊

时间：10月—12月

内容：围绕高等教育战线重点工作和最新动态，开设以“双一流”建设、教育教学理念与模式创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课程思政和青年教师成长等为主题内容的各类工作坊

组织单位：教师发展中心

教学创新工作坊活动一览表

时间	主题	主讲人	地点
10月15日 (星期四) 14:45-16:45	第35期：教务处长面对面：华南师范大学一流课程建设思路与举措	熊建文	石牌校区 教师发展中心 308室
10月29日 (星期四) 14:45-16:45	第36期：从线上到线下：疫情防控下的混合式教学新常态	胡小勇	石牌校区 教师发展中心 308室
11月12日 (星期四) 14:45-16:45	第37期：青年教师成长之路：青教赛对大学教学的启示	许桂清 张永刚	石牌校区 教师发展中心 308室
11月19日 (星期四) 14:45-16:45	第38期：高校课程思政教学设计和技术的	李梁	石牌校区 教师发展中心 308室
11月26日 (星期四) 14:45-16:45	第39期：新时代高校课程思政的具体要求和实施策略	胡国胜	石牌校区 教师发展中心 308室
12月17日 (星期四) 14:45-16:45	第40期：深层次学习的设计及实施	穆肃	石牌校区 教师发展中心 308室

5. 课程思政建设成果分享

时间：11月24日（星期二）15:00—17:00

地点：石牌校区

内容：校级、省级课程思政教改项目课题组交流已有的研究成果，探讨课程思政实践创新的途径与建设思路

参加人员：参与课程思政教改项目的教师、其他教师

组织单位：教务处

6. 课程思政建设院长沙龙

时间：11月25日（星期三）15:00—17:00

地点：石牌校区

内容：讨论教学大纲的修订工作，落实课程的对标建设

参加人员：二级学院主管本科教学副院长、专业负责人、其他相关负责人

组织单位：教务处

（三）学院教学工作促进系列活动

1. 教学比赛视频观摩

时间：11月23日—27日

地点：各学院

要求：组织全体专业教师观看省级、国家级青年教师教学大赛视频

参加人员：各学院全体教师

组织单位：各学院

2. 学院教学工作研讨

时间：11月23日—27日

地点：各学院

要求：通过教学工作会议的形式或者其他具有学院特色的研讨活动，推进本学院的人才培养工作

参加人员：各学院全体教师

组织单位：各学院

五、要求

各职能部门和人才培养单位要高度重视教学节活动的推进，做好各个环节的组织、协调、宣传和参与工作，确保活动按期高质量举办。学校网站设立教学节专栏报道教学节活动，通过宣传展览在校园营造教学节的氛围。各学院于11月18日前上报学院开展活动方案，11月30日前将本学院的教学节活动形成总结材料（文字和图片）上交教务处（联系人：纪老师，电话：85211096，邮箱：scnujyk@126.com）。

六、组织保障

学校设立第二届教学节活动组委会，分管教学学校领导担任主任，校长办公室主任和教务处处长担任组委会副主任。

各学院成立由党政一把手为组长的工作小组，组织好本院师生参与活动，将教学节打造成为学校新时代育人工作的品牌。

华南师范大学

2020年10月22日

华南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0年10月26日印发

责任校对：莫逊男 邓静薇